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ST GROUP HOLDING LIMITED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刊發。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人(定義見該計劃之規則)(「承授人」)授出合共437,690,150份購股權(「購股權」)，可認購總數437,690,15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購股權經已授出，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每股0.3港元(不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約每股0.200港元；(i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收市價每股0.190港元；及(iii)股份面值0.05港元)

* 僅供識別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 437,690,150份

購股權之有效期 :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

總數437,690,150份購股權中，有80,822,090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下列董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譚向東先生	37,000,000
李陽先生	10,034,030
李曉龍先生	10,034,030
王建先生	8,034,030
陳方剛先生	5,240,000
陳振國先生	5,240,000
李玉先生	5,24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局命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
李陽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譚向東先生、李陽先生、李曉龍先生及王建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方剛先生、陳振國先生及李玉先生。